



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聞參考資料

民國 106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

## 新北衛生局與檢調持續查獲天良公司違規產品

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於 106 年 6 月 16 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會同新北市衛生局、衛生福利部共同偵辦藥事法案件，至本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282 號一處民宅，於 2 樓及 6 樓查獲天良公司擺放大量過期產品，已涉嫌竄改產品效期等情事，因數量太多已將 2 樓及 6 樓予以整層封存。天良公司已涉違反藥事法第 82 條第 1 項違法製造偽藥等情事，全案由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持續偵辦。

衛生局表示，考量食品、藥品安全之虞，呼籲民眾只要是製造廠及藥商標示為「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」之產品，請暫時不要服用。衛生局呼籲，業者製造或輸入藥品均應符合藥事法相關規定，衛生局將持續掌握本案最新狀況，倘有進一步消息，將第一時間公布，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用藥安全。  
資料詳洽：食品藥物管理科 劉君豪科長 電話：22577155 分機 2211